

锡林郭勒盟电力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工程勘察、设计合作单位框架招标项目

项目编号：FZ2025-DLKC-GK-002

依据《国有企业招标操作规范》及《国有企业招标操作规范》释义等相关的规定，受锡林郭勒盟电力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的委托，方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对锡林郭勒盟电力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工程勘察、设计合作单位框架招标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发布招标公告如下：

1.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1 项目名称：锡林郭勒盟电力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工程勘察、设计合作单位框架招标项目

1.2 项目编号：FZ2025-DLKC-GK-002

1.3 招标内容：本项目共 3 个标段，招标内容详如下：

标段号	分包名称	内容	入围单位数量	备注
1	35kV-220kV 电压等级工程勘察设计合作单位	35kV-220kV 电压等级工程勘察设计	6 家	
2	10kV 及以下电压等级工程勘察设计合作单位	10kV 及以下电压等级工程勘察设计	8 家	
3	工程勘察（岩土）勘察合作单位	工程勘察（岩土）勘察	4 家	

1.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资金

1.5 服务期限：自框架协议签订之日起 1 年

1.6 服务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1.7 限中要求：同一投标人可报名多个标段，但在第 1、2、3 标段中只能限中 1 个标段。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通用资格要求

(1) 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人资格或其他组织，且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权利；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竞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竞标。母子公司不能互用资质、业绩；

(3) 具有国家相关部门颁发且有效的营业执照，企业如有信息变更，需有工商局变更说明；

(4) 供应商须为一般纳税人企业；

(5) 在近三年内（自采购文件发售之日起前三年）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未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注：供应商需提供近三年内（自中采购文件发售之日起前三年）供应商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和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当事人”为供应商单位名称或供应商单位法定代表人，“全文”为“行贿罪”，“裁判日期”不得少于近三年（自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前三年，多于三年或不选裁判日期均可）。

(6) 供应商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

注：1) 供应商需提供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针对“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的两份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以下信息点：供应商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或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2) 如供应商提供的“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或“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截图显示，该供应商曾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但在开标前已被移出，则供应商不属于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或

“经营异常名录”。

3) 按照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使用帮助”中的系统功能简介，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提供全国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的填报、公示、查询和异议等功能，上述范围外的供应商无需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截图，但需额外提供不属于上述范围的相关证明（如事业单位可提供有效期内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7) 供应商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注：供应商需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在“信用中国”的查询结果截图须能体现供应商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

“信用中国”查询方式：“信用中国”→“信用公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或“信用中国”→“专项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在查询窗口输入查询企业名称，在查询省份范围中选择“全国”，将查询结果截图。

(8) 供应商未因发生过骗取成交和严重违约、质量事故及重大合同纠纷被上级部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报/披露取消竞标资格，并且目前不处于处罚期内；按照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对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的通知》的规定，未列入最新发布不良供应商名单；

(9) 供应商未被列入中电联发布的涉电力领域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及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截止到最新所有名单）；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2.2 专用资格要求:

1 标段:

(1)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者电力行业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者电力行业【变电工程、送电工程】专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并且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综合资质或者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投标人还未申办以上资质,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者电力行业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者电力行业【变电工程、送电工程】专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并且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或者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乙级及以上资质。

(2) 业绩要求:

投标人近年(2022年7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承担过220kV及以上电力工程设计业绩或220kV及以上电力工程勘察设计业绩。(业绩证明材料包括①合同②对应中标通知书③入账发票,①②或①③需同时提供为一份完整业绩,业绩不包括技改检修工程、拆除工程。)

2 标段:

(1)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者电力行业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者电力行业【变电工程、送电工程】专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并且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综合资质或者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

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投标人还未申办以上资质，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者电力行业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者电力行业【变电工程、送电工程】专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并且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或者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乙级及以上资质。

（2）业绩要求

投标人近年（2022年7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承担过10kV及以上电力工程设计业绩或10kV及以上电力工程勘察设计业绩。（业绩证明材料包括①合同②对应中标通知书③入账发票，①②或①③需同时提供为一份完整业绩，业绩不包括技改检修工程、拆除工程。）

3 标段：

（1）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综合资质或者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乙级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投标人还未申办以上资质，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乙级资质。

（2）业绩要求

投标人近年（2021年7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承担过电力工程勘察（岩土）业绩一份。（业绩证明材料包括①合同②对应中标通知书③入账发票，①②或①③需同时提供为一份完整业绩。）

3. 报名及公开招标文件的获取:

3.1 本项目实行在线报名和下载招标文件。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 年 07 月 01 日至 2024 年 07 月 08 日下午 17:30，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impc.e-bidding.org) 在线报名和下载文件，逾期不予受理。

(1) 具体流程为：登录投标管家（未注册用户请先免费注册）→查看招标信息→我要报名【请务必按要求填写对应信息，并上传资料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需开具发票的应同时提供开票信息】→报名成功后→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

(2) 报名单位须凭【中招互连】APP 办理项目后续电子投标事宜，之前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 的企业需要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点击首页扫码下载【中招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3.2 报名资料

-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招标公告附件）；
- (2) 有效的营业执照，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提供的变更证明；
- (3) 投标真实性承诺书；
- (4) 招标公告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包含投标人专用资格要求提供的资料，业绩证明材料提供可查询真伪的路径）；

注：A、上述要求是对投标人的基本要求，如按照行业及相关部门另有规定的遵循其规定，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或资信材料；

B、如发现存在虚假资料，招标人取消其投标/中标资格，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中标/中标单位自负，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C、为保证投标人顺利报名成功，请投标人充分考虑上传时间，投标人不能及时上传报名资料，导致的报名不成功，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D、为提高报名工作效率，投多个包的请投标人按包分别对应上传相应报名资料，严禁上传与本包无关资料，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

4. 投标文件的递交

4.1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方式，电子投标文件请于公开招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恕不接收。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不接收纸质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将不予接收。

4.2 投标人对网上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加密。登录【中招互连】APP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功能（如果投标人使用A手机号码对投标文件进行了扫码加密，必须需要使用A手机号码进行扫码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投标文件）。

5、资格审查：

本次招标采取资格后审方式，开标后由公开招标评审小组统一进行资格审查，详见公开招标文件。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提供的资料不全或不合格的或模糊不清无法辨认，均不能通过资格审查，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6.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投标文件上传时间：2025年07月01日~2025年07月22日上午9:00

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07月22日上午9:00

开标时间：2025年07月22日上午9:00

解密时间：2025年07月22日上午9:00~上午9:30

投标地点：内蒙古锡林浩特市赛汉路荣华苑7号楼商铺7-01室

7. 解密方式：

远程解密：投标人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通过登录【中招互连】APP 或进行投标文件的远程解密（届时请持上传文件时所使用的手机提前30分钟等候在电脑前准备参加文件解密，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

远程协商：投标人不需到达评审现场，专家通过远程与各投标人进行视频协商。
详见《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首页操作手册及招标文件。

请投标人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与系统沟通联系解决（400-080-9508，周一～周五9:00-17:00），因投标人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

8. 投标及招标费用：

8.1 中标服务费：中标服务费由中标投标人支付。

8.2 平台使用费：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标，投标人需（在线下载招标文件后，上传投标文件前）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招标服务费，具体收费标准为：

公开招标项目中电子投标服务费：400元/包/次。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impc.e-bidding.org)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10. 联系方式

采 购 人：锡林郭勒盟电力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联系人：伏影辉

联系电话：0479-8296812

地址：锡林浩特市长城街 1002 号

招标代理机构：法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内蒙古锡林浩特市赛汉路荣华苑 7 号楼商铺 7-01 室

联 系 人：向忠海、仲桂燕、裴文东、白雪莲、马振伟、张晓林、高森

联系电话：0479-8289588

向忠海

Email: 463378062@qq.com